


#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 连州市2025年度国省道干线公路桥梁定期检 查单位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连州市公路事务中心 地址：连州市番禺路370号公路大厦 联系电话：6668365 联系人：余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具备公路水运工程 试验检测甲级及以上资质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服务内容及要求，包括但不限于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对连州市公路事务中心管养的国、省道干线公路桥梁进行定期检查，并做出桥梁技术状况评定；</li> <li>2、对连州市公路事务中心管养的国、省道干线公路桥梁进行水下墩台基础外观检查，并做出水下结构部件技术状况评定；</li> <li>3、为桥梁的后期养护管理或维修加固提供合理化建议；</li> <li>4、提交经相关专家评审后、符合国家规范的桥梁水下墩台基础外观检查报告；</li> <li>5、提交经相关专家评审后、符合国家规范的技术状况评定报告；</li> </ol>

		<p>6、桥梁定期检查完成后，按照桥梁管理系统 CBMS2020 的要求，完善好桥梁静态数据，并将定期检查结果录入桥梁管理系统；</p> <p>7、对连州市公路事务中心管养的国、省道干线公路桥梁墩台、侧墙、伸缩缝、锥坡等构造物上寄生的植物和附着的垃圾进行清理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</p> <p>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清远市连州市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根据相关文件计算并下浮。</p>
8	服务时间	<p>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以合同约定为准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</p>
9	验收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当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</p>

		<p>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——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，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，该条款无效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14	<p>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</p>	<p>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，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，做好计划安排，准备好相关材料。</p> <p>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将取消中选人的资格，将中选人列入“黑名单”，记入不良信用记录，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。</p>

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</li><li>2. 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。</li><li>3. 中选机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，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。</li><li>4. 中选机构未按要求提供服务，服务质量不达标。</li></ol>
--	--	--